

106 年

教育部原住民族教育

執行概況報告

教育部

# 106 年教育部原住民族教育執行概況報告

## 目次

壹、前言 .....	1
貳、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制與組織 .....	2
參、深化推動民族教育 .....	5
肆、強化原住民族幼兒教育品質 .....	6
伍、提升原住民族國民教育成效 .....	7
陸、精進原住民族中等教育成效 .....	8
柒、確保原住民族師資素質 .....	10
捌、推展原住民族技職教育 .....	11
玖、強化原住民族高等教育人才培育 .....	12
壹拾、落實原住民族終身教育與家庭教育 .....	14
壹拾壹、推廣原住民族體育與衛生教育 .....	17
壹拾貳、落實原住民學生學習與生活輔導 .....	18
壹拾參、促進原住民族教育研究與國際交流 .....	21

## 壹、前言

依據憲法增修條文第 10 條規定「國家肯定多元文化，並積極維護發展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國家應依民族意願，對原住民族教育文化等予以保障扶助並使其發展。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推展原住民族教育，於 81 年 6 月提出「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族教育五年計畫」，訂定「適應現代生活、並維護傳統文化」目標；87 年 6 月繼續推動第二期五年計畫，以「維護並創新傳統文化、積極參與現代社會」為目標；同年公布實施「原住民族教育法」，並陸續完成各項子法，在法制面，落實對原住民族教育的保障與提升，其中一般教育由本部負責，民族教育由原住民族委員會(以下簡稱原民會)負責。

100 年 4 月 11 日本部與原民會會銜公布「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以落實尊重原住民族教育意願，保障原住民族教育權，發展原住民族教育文化特色之核心理念。另與原民會續續規劃及執行「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95-99 年及 100-104 年二期五年計畫，並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與原民會會銜發布「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計畫」(105-109 年)，同時配合蔡總統原住民族教育政策檢討修正部分內容後，於 106 年 9 月 12 日修正發布。

茲就本部推動「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計畫」(105-109 年) 第二( 106 ) 年之執行概況，說明如下：

## 貳、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制與組織

### 一、完備原住民族教育法制與組織

#### (一)檢討修訂「原住民族教育法」(以下簡稱原教法)

為落實蔡總統原住民族教育政策，因應社會變遷，回應各界對於原住民族教育建議，本部自 105 年 10 月啟動修正原教法作業，經研提修正草案並於 107 年 6 月召開 8 場次公聽會，預定將於 107 年 10 月底前報行政院審議。

#### (二)辦理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研究

國家教育研究院(以下簡稱國教院)規劃逐年執行原住民族教育研究，106 年度執行「原住民族就學政策成效追蹤評鑑之整合型研究」，另進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之課程轉化探究-實驗教育與原住民族教育的觀點」、「我國都會區國民中學原住民族族語學習現況、問題及其因應策略」等研究。

#### (三)推動設置原住民族教育研究發展單位

國教院業於 106 年 8 月正式揭牌成立「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在既有研究成果基礎上，針對原住民族教育相關議題，廣續進行長期性、整體性、系統性之研究，以逐步累積原住民族教育研究成果。

### 二、依法規劃及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政策

#### (一)召開原住民族教育政策會

本部原住民族教育政策會係由原住民族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地方行政體系代表及實務工作者擔任委員，並邀集原民會共同就原住民族教育政策規劃及執行情形進行報告並請委員提供政策諮詢意見；本部業於 106 年 6 月 2 日及 12 月 26 日召開第 1、2 次原住民族教育政策會會議，就 107 年原住民族教育經費籌編、「發展原住民族教育 5 年中程計畫(105-109 年)」檢討修正情形等相關議題進行討論並依會議決議廣續推動。

#### (二)辦理原住民族教育事務相關協調會議

本部與原民會於 106 年 10 月 26 日、27 日辦理原住民族教育事務中央與地方協調會議，邀請縣市教育局(處)、原民局(處)與原住民重點學校代表，共同就創新原住民族教育模式、從實驗三法看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進行地方原住民族教育經驗分享。

### (三)定期公布原住民族學生相關統計

廣續完成 105 學年原住民族教育概況統計，並於 106 年 6 月發布「105 學年原住民族教育概況分析」，加入原住民族實驗國小內容，呈現新型原住民族教育樣態。

### (四)編列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依據原教法 ( 103 年 1 月 29 日修正公布 ) 第 9 條第 1 項規定：「中央政府應寬列預算，專款辦理原住民族教育；其比率合計不得少於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預算總額之百分之一.九」，又同法施行細則(103 年 8 月 4 日修正發布)第 4 條規定：「本法第九條第一項所定中央政府應寬列預算，其編列方式及比率，應由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會同中央原住民族主管機關定之」。依本法之權責分工，本部負擔三分之二，原民會負擔三分之一。

本部與原民會 106 年原住民族教育預算共編列新臺幣(以下同)47.19 億元，占本部 106 年預算總額 1.96%，業達法定規定。其中本部編列約 34.42 億元(占 72.9%)；原民會編列 12.78 億 (占 27.1%)。

本部與原民會近 2 年原住民族教育預算編列情形表

年度	教育部		原民會		總經費(合計)	
	經費數 (千元)	比率 (%)	經費數 (千元)	比率 (%)	經費數 (千元)	占中央主管教育 機關預算比率 (%)
105	3,003,467	69.6%	1,312,867	30.4%	4,316,334	1.92%
106	3,441,665	72.9%	1,278,215	27.1%	4,719,880	1.96%

資料來源：教育部會計處提供

## 附表-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106 年度法定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千元

項 目	106 年度 法定預算 (A)	105 年度 法定預算 (B)	比較增減	
			金額 (C=A- B)	D= (C/B) %
<b>一、教育部</b>	<b>3,441,665</b>	<b>3,003,467</b>	<b>438,198</b>	<b>14.59%</b>
(一) 教育部	1,033,022	970,391	62,631	6.45%
1. 辦理原住民族教育	180,390	126,390	54,000	42.72%
2.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598,500	598,000	500	0.08%
(1) 私立大學校院原住民族學生學雜費減免	173,000	168,000	5,000	2.98%
(2) 私立技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學雜費減免	425,500	430,000	-4,500	-1.05%
3.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教師資格檢定評鑑課程認定	450	450	0	0.00%
4.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 師資培育之大學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	20,058	20,058	0	0.00%
5.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 對原住民族學生學雜費減免及獎學金等	233,624	225,493	8,131	3.61%
(二)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333,335	1,957,768	375,567	19.18%
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2,002,759	1,647,149	355,610	21.59%
(1) 高級中等學校教育-補助原住民族地區高級職業學校設備更新經費	27,000	67,433	-40,433	-59.96%
(2) 國民中小學教育-發展原住民族國中小學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等	257,211	257,211	0	0.00%
(3) 學前教育-原住民族幼兒就讀公私立幼兒園學費	108,000	108,000	0	0.00%
(4) 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及藝術教育-辦理原住民族教育	1,402,238	1,046,195	356,043	34.03%
(5) 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推動原住民族中輟生輔導工作及活動	41,970	1,970	40,000	2,030.46%
(6) 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直轄市專案補助-補助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住宿費及伙食費	166,340	166,340	0	0.00%
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補助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住宿費及伙食費	330,576	310,619	19,957	6.42%
(三) 體育署	75,308	75,308	0	0.00%
學校體育教育 - 辦理原住民族體育教育	75,308	75,308	0	0.00%
<b>二、原住民族委員會</b>	<b>1,278,215</b>	<b>1,312,867</b>	<b>-34,652</b>	<b>-2.64%</b>
1. 落實推動民族教育	77,826	53,883	23,943	44.44%
(1) 協調與規劃民族教育政策	1,500	1,500	0	0.00%
(2) 辦理民族教育	62,900	43,283	19,617	45.32%
(3) 推動原住民族教育之研究	13,426	9,100	4,326	47.54%
2. 培育原住民人才	390,326	440,240	-49,914	-11.34%
3. 推廣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及終身學習	36,522	38,400	-1,878	-4.89%
4. 推展族語教育 - 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	111,157	114,422	-3,265	-2.85%
5. 數位部落起航計畫	42,000	49,000	-7,000	-14.29%
6. 協助 5 家無線電視台數位頻道及公視 HiHD 頻道上鏈	50,000	70,000	-20,000	-28.57%
7. 營造原住民族媒體環境	438,000	438,000	0	0.00%
8. 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 ( 推動都市原住民族學前教育等 )	132,384	108,922	23,462	21.54%
<b>合計 ( 原住民族教育總經費 )</b>	<b>4,719,880</b>	<b>4,316,334</b>	<b>403,546</b>	<b>9.35%</b>
<b>教育部主管預算數</b>	<b>240,601,853</b>	<b>225,302,824</b>		
<b>原住民族教育總經費占教育部主管預算比率 (%)</b>	<b>1.96%</b>	<b>1.92%</b>		

## 參、深化推動民族教育

### 一、與原民會共同辦理族語師資培育計畫

原民會會銜本部於 106 年 8 月共同頒布「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自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已有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東華大學等 5 校，針對原住民籍師資生、一般師資生及編制內教師，開授族語課程，以培育族語師資，並強化專業素質，計有 679 人次修習。

### 二、推動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專職化

為保障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以下簡稱教支人員)之穩定工作環境，提升教支人員教學能力，試行推動教支人員專職化，業訂定發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聘任專職原住民族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試辦注意事項」，並於 106 學年度補助 13 縣市計 80 人。

### 三、落實課程教材採多元民族觀點並納入原住民族歷史文化與價值觀

國教院業於 106 年 5 月 8 日公告「國家教育研究院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諮詢小組作業要點」，並於同年 7 月 3 日召開第一屆「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諮詢小組」第 1 次會議、12 月 4 日召開第 2 次會議；有關各級各類學校相關課程與教材應採多元民族觀點，並納入原住民族歷史文化與價值觀，已納入國教院教科書中心相關教科用書審查業務規劃辦理。

### 四、推動原住民族語文教育

(一)落實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綱，為保障原住民族學生民族教育權益，國民中學應於彈性學習課程開設原住民族語文課程，供學生學習；另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規劃辦理原住民族知能及文化增能課程，以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於 108 學年度起實施。

(二)國教署業委託國立東華大學，針對臺灣原住民族歷史與文化課程進行下列規劃：

1. 逐年配合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之期程，規劃各項教學措施，以精進臺灣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實質內涵。
2. 結合縣市政府及學校特色，積極規劃課程並配合有效教學策略，協助學生體

驗學習原住民族語文。

3. 課程之規劃結合在地原住民族文化，將有效連結社區資源的挹注，讓學生能夠對在地或鄰近之原住民族語言文化有所認知與認同。

## **肆、強化原住民族幼兒教育品質**

### **一、推動幼兒就學輔助措施**

#### **(一)提供就學補助**

推動「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106年度補助原住民5歲幼兒人數約1萬3,600人次，補助經費逾2億元；106學年度5歲原住民幼兒入園率逾97%。

#### **(二)補助增設幼兒園並改善原住民族地區公立幼兒園設施設備**

為保障原住民幼兒就學權益，補助原住民族地區國民小學設立公立幼兒園(含國幼班)或非營利幼兒園，並補助改善設施設備，106年度核定補助原住民族地區公立幼兒園(含國幼班)設施設備園數達273園。

### **二、精進教保專業知能**

#### **(一)補助並輔導社區(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

為提供原住民幼兒學習族語、歷史及文化機會，發揮部落照顧精神，得設立社區或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並明定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鼓勵、輔導或補助法人、團體辦理社區或部落互助式幼兒教保服務，配合各縣市政府提報輔導設立社區(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所需經費需求，106年度起由原民會統籌核定8家社區(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之補助經費，並由本部分攤1/3之補助經費；106學年度計由樹德科技大學輔導屏東縣4家中心，國立臺東大學輔導屏東縣1家中心，國立清華大學和國立政治大學於新竹縣各輔導1家中心，崑山科技大學輔導高雄市1家中心。

#### **(二)提升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及多元文化認知**

辦理國幼班巡迴輔導機制提升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105學年度教保服務人員培養幼兒欣賞與接納不同文化的態度之達成率逾90%，採多元方式了解幼兒文化背景之達成率亦逾90%。



## 伍、提升原住民族國民教育成效

### 一、改善教育行政組織文化

於 106 年 11 月 20、21 日辦理「106 年度推動原住民族教育工作檢討會」，邀集高中職原住民重點學校校長、教師、行政人員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辦理原住民教育行政人員與會，與會人數約 110 人，研討會上舉辦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講座、原住民藝文創作、傳統文化導覽及原住民族教育經驗交流，以充實教育相關人員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知能。

### 二、提高原住民學生學習成效

#### (一)從補救教學篩選及成長測驗資料，檢視原住民學生學習進步情形

105 年度國語文、數學、英語三科進步率為 73.39%、60.95%、63.61%；106 年度進步率為 81.59%、56.56%、68.80%。為利及早補救及時縮減學生與同儕的學力差距，自 106 年起調整各年級補救教學測驗通過標準，即越低年級所應學會的基礎學習內容，應設定較高的通過標準，4 年級以下為 80%、5 至 6 年級為 72%、7 年級以上為 60%，爰影響學生在 106 年度數學科進步率的表現，但更能因此及時篩選出確實需要補救教學的學生，以提供其所需學習資源。

#### (二)辦理多元、有效之原住民學生課後學業輔導計畫

配合原民會共同補助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以激發原住民學生潛在多元智能，並引導其有效學習，本部分攤 330 萬元。

### 三、改善學習環境

#### (一)補助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

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項目補助 332 校，補助經費 3,772 萬餘元。

#### (二)補助國民中小學原住民在校住宿生住宿及伙食費用

106 年編列預算 7,939 萬餘元，受益人次達 5,950 人次。

### 四、推動原住民族實驗學校

#### (一)鼓勵縣市政府訂定實驗教育相關規定

1. 於 106 年 8 月 11 日假屏東縣立長榮百合國小辦理「學校型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工作坊」，彙整與會學校執行相關工作所遇困難。
2. 106 年 10 月 12 日、12 月 21 日邀集地方政府召開工作會議，就各校所需協助進行研復意見之研議，以利各校推動原住民族實驗，並於 107 年 1 月 15 日函請各地方政府參採決議事項辦理。

## (二)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

1. 105 年本部依「補助推動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及公立國中小委託私人辦理要點」核定補助 6 所國民小學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106 學年經直轄市、縣(市)實驗教育審議會審核通過共 23 校，依據原民會訂定之「辦理學校型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補助要點」，本部國教署與原民會共同分攤所需經費。
2. 為鼓勵高級中等學校設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以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促進原住民族教育多元及優質發展，訂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要點」，補助學校依據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106 學年度核准 5 校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
3. 基於原住民族課程教學之特殊性，並考量各地區實驗教育模式多元及廣大幅員，爰於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成立「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總中心」，另為就近協助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學校、原住民重點學校及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專班，發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課程或以原住民族為特色之學校本位課程，分別於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西區中心)、國立東華大學(宜花中心)、國立臺東大學(臺東中心)與國立屏東大學(南區中心)成立 4 個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區域中心，陪伴及協助各校實驗教育之推動。107 年將評估規劃籌設「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北區協作中心」，期能落實都會型原住民族教育之推動與輔導，更全面性協助原住民族教育之發展。

## 陸、精進原住民族中等教育成效

### 一、落實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

依據「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辦理招生，保障原住民學生教育機會均等，105 學年度各招生管道提列原住民學生外加名額數為 6,370 人。

## 二、提高原住民學生學習成效

### (一) 落實學習扶助

學校利用每學期定期學業成績評量結果之成績，以了解學生之學習成效，並作為各校實施學習扶助之依據，105 學年度原住民學生參加學習扶助第 1 學期為 2,382 人次，第 2 學期 2,276 人次。

### (二) 加強課業輔導

106 學年度補助原住民學生一般課業輔導鐘點費計 88 校，補助經費 1,006 萬餘元。

### (三) 辦理原住民族學生教學輔導精進計畫

106 學年度補助國立內埔農工等 15 校，透過語文及數理基礎學科之課程教學輔導(包括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學習活動)、專題實驗(習)輔導及提供課輔志工與多元學習活動之協助、原住民文化多元學習之課程發展、適性學習輔導、教師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專業發展，以提升原住民學生基礎學科學習表現。

### (四) 落實推動親職教育

原住民分區輔導中心學校(包含市立南港高工、市立樹德家商、私立啟英高中、國立仁愛高農、國立內埔農工、國立關山工商、國立花蓮高工學校)每年協助辦理原住民親職教育種子教師工作坊。

### (五) 鼓勵設立原住民學生社團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社團要點」，106 學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原住民族社團計 30 校。

## 三、改善學習環境

### (一) 鼓勵原住民重點學校發展學校特色，改善教學設施與環境

106 學年度補助國立光復商工等 59 校充實原住民學生一般教學設備經費約 4,276 萬餘元。

### (二) 補助高中職原住民住宿生住宿及伙食費用

106 年編列預算 3 億 2,966 萬餘元，補助 2 萬 7,157 人次。

## 柒、確保原住民族師資素質

### 一、保障原住民族教師名額

#### (一)落實保障原住民籍學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機會

105 學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學程依「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第 11 條外加原住民籍學生有 37 人。依「我國師資培育數量第二階段規劃方案」經教育部審核同意外加師資培育學系之原住民師資生名額有 99 名，兩者合計為 136 名。

#### (二)依縣市政府需求提供原住民籍公費師資名額

1. 106 年 9 月 14 日召開「研商 107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名額會議」。

3. 106 年 10 月 6 日核定 107 學年度原住民籍公費生名額，共計 75 名。

#### (三)鼓勵師資培育之大學於原住民族地區選定特約學校，提供學生教育實習

為鼓勵學生至原住民族地區學校實習，研修「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實施要點」，補助實習單位及實習學生交通費等相關必要經費，以提高至原住民重點學校實習之人數；105 年至原住民重點學校實習之學生計 114 人。

### 二、精進原住民族教育師資專業發展

#### (一)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原住民族地區中小學教育輔導

106 學年度核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等 12 校辦理原住民族地區中小學教育輔導工作，規劃辦理到校輔導、駐點輔導及教師增能研習等，以協助原住民族地區學校教師進修，改善原住民族地區地方教育成效。

#### (二)鼓勵師資生修習原住民族教育與文化課程並補助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

1. 依本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規定，國民小學教師之教學基本學科課程列有「本土語言」2 學分及教學實習及教材教法課程「本土語文教材教法」2 學分，另選修課程「多元文化教育」已納入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提供師資生修習，已自 103 學年度起實施。

2.105 學年度共計 50 所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本土教育(含原住民族教育及多元文化教育)相關課程」，師資生修習人數達 1 萬 1,172 人，另計 551 名公費生選讀；此外，「原住民族教育多元文化教育相關課程」師資生修習人數達 1,636 人，另計 104 名公費生選讀。

3.自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補助師資培育大學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招收原住民籍公費生、原住民籍師資生、一般師資生、族語教學支援人員、原住民籍學生等，共計 679 人次修習，其中原住民籍公費生與師資生及族語教學支援人員共 282 人次。

### **(三)推動原住民籍公費師資生畢業前須通過原住民族語能力中級認證**

106 年度分發原住民籍公費生 12 名，均於畢業前通過族語中級認證。

### **(四)落實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與多元文化教育課程辦法**

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規劃辦理原住民族知能及文化增能課程，106 年度完成修習原住民族文化與多元文化教育課程教師共計 2,290 名。103-106 年通過「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線上及實體課程」人數，累計國中小 3,940 人，高中職 1,032 人，共計 4,972 人。

## **三、落實原住民籍教師聘用保障**

於 106 年 12 月 12 日函請各縣市政府落實「原住民族中小學原住民教育班及原住民重點學校之教師、主任、校長聘任遴選辦法」，優先聘任具原住民族身分者；另已將原教法第 25 條執行情形提列 106 年 7 月 26 日、27 日全國教育局處長會議報告檢討，以協調並督導各原住民重點學校依法聘任原住民籍教師比率。

## **捌、推展原住民族技職教育**

### **一、保障原住民學生就學機會**

開設原住民技藝專班培育各類專技人才

(一) 高級中等學校端：原民會已與本部協商合作辦理職業類科高中職原住民族傳統技藝專班，本部於 106 年 5 月 19 日召開 108 學年度關山工商申請新設「原住民藝能科」審查會議，同意修正後試辦，並於 106 年 9 月 21 日同意該校自 108 學年度招生試辦。

(二) 大專校院端：為利原住民人才培育，各校參考原民會「107 學年度專案調高大專校院招收原住民學生外加比率科系類別建議」開設原住民專班，106 學年度計有文創類「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藝術產業學士原住民專班」及「大葉大學造形藝術學系原住民專班」；另依據「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原住民教育實施要點」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技藝相關推廣課程，106 學年度共核定補助 27 校，其中有 13 校開設原住民技藝相關推廣課程。

## 二、發展原住民族技職教育

依據「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原住民教育實施要點」補助學校辦理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計畫。

### (一)鼓勵建教合作及推展原住民技藝及藝能教育

1. 106 學年度補助 27 所技專校院辦理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輔導原住民學生取得各職類技能證照計 2,135 張。
2. 106 學年度補助 13 所原住民重點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建教合作，輔導原住民學生取得乙、丙級證照計 2,013 張。

### (二)補助開辦原住民族傳統文化、語言及技藝課程或學分班

106 年度核定補助 6 所技專校院開設原住民語言教學課程、16 所技專校院開設原住民傳統文化及技藝相關推廣課程。

### (三)鼓勵建置原住民技職教育網站

106 年度核定補助 2 所技專校院建置原住民技職教育網站。

### (四)鼓勵設立原住民學生社團

106 年度核定補助 12 所技專校院辦理原住民學生社團經費。

## 玖、強化原住民族高等教育人才培育

### 一、培育原住民族需求人才

#### (一) 鼓勵依人才需求類別開設原住民專班或提供原住民外加名額

1. 針對原住民學生高等教育人才需求量大之學門領域，鼓勵大學與技專校院相關系所，踴躍開設原住民專班或是推廣教育學分班；需求量大之學門領域，

鼓勵相關校系踴躍提供原住民外加名額。

2. 為利原住民人才培育，原民會於 106 年 1 月 10 日函送本部「107 學年度專案調高大專校院招收原住民學生外加比率科系類別建議」，分別為：土木工程、公共衛生、法律、公共行政、心理、老年服務、行銷經營學、財政會計、地政、農業科學、環境工程學類等 11 大類，本部業將前揭類別建議函請各大專校院轉知相關學系，參考前揭建議類別提供外加名額。
3. 因應原民會建議類別，一般大學原住民外加名額於繁星推薦、個人申請及單獨招生（不含原住民專班）等管道，105 學年度核定外加名額 1,319 名、106 學年度 1,444 名、107 學年度 1,577 名，3 學年度共計 4,340 名，且 107 學年度高於 106 學年度，增加 133 名。
4. 鼓勵各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專班，106 學年度大學校院核定 16 校、22 班，其中 1 班為碩士在職專班，技專校院核定 8 校、11 班。

## **(二)定期檢討原住民專班辦理成效**

大學校院依規定每學年結束前提報專班執行成效及次一學年度招生規劃到部，各專班執行成效已納入本部核定續辦與否及 107 學年度招生名額之參據。

## **二、充裕大專校院原住民籍教師來源**

### **(一)鼓勵大專校院配合原住民專班或原住民族文化與發展相關課程之開設，可考量優先聘請符合資格及大學系所需求之原住民籍教師**

業於 106 年 1 月 12 日「106 年度全國大專校院校長會議」宣導，針對原住民專班或原住民族文化與發展相關課程之開設，得考量優先聘請符合資格及大學系所之原住民籍教師，並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推動大學校院辦理原住民專班座談會議」宣導，針對原住民專班或原住民族文化與發展相關課程之開設，得考量優先聘請符合資格及大學系所之原住民籍教師。

### **(二)將聘任原住民籍教師情形列入大專校院設立原住民專班之審酌條件**

依據「106 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原住民專班審查原則確認會議」決議，業將聘任原住民籍教師情形列入大專校院設立原住民專班之審酌條件。

## **三、深耕原住民族文化意識**

### **(一)鼓勵大學校院開設原住民族文化與發展相關數位學習課程**

業於 106 年 1 月 12 及 13 日全國大專校院校長會議、106 年 6 月 15 及 16 日全國公私立大學校院教務主管聯席會中向各校宣導，為深耕原住民族文化意識，除開設原住民議題相關課程外，亦得積極發展原住民文化相關數位學習課程，並置於各校數位學習平臺，俾利深耕文化涵養；106 年本部數位學習服務平臺原住民族相關課程計 4 門，累計約 1 萬 2,337 修課人次。

## **(二) 將開設原住民族文化、語言與發展相關課程納入大專校院設立原住民專班之審酌條件**

1. 依據「106 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原住民專班審查原則確認會議」決議，業將開設原住民族文化、語言與發展相關課程納入 107 學年度申請原住民專班設立之審酌條件。
2. 106 年 10 月 11 日函請各大學校院專班學校於課程規劃時，提高原住民族文化或語言發展課程比例。

## **(三) 辦理大專校院加強發展原住民族社團活動，推動原住民學生課外學習活動**

106 年寒暑假共補助 40 隊教育優先區中小學原住民營隊活動。

## **(四) 辦理大專校院學生原住民族教育活動**

1. 辦理「MATA 獎-106 年大專校院學生原住民族文化特色數位影音競賽」，評選出非紀錄片類及紀錄片類共計 14 件優秀作品，並於 106 年 9 月 27 日舉行頒獎典禮及得獎作品全國巡迴展啟動儀式；入圍及得獎作品於 10 至 11 月至全國北中南東 6 個展點進行 2 場成果展及 4 場巡迴影展。
2. 106 年 5 區區域原資中心分區辦理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青年領袖培育營活動。

## **壹拾、落實原住民族終身教育與家庭教育**

### **一、確立原住民族終身教育與家庭教育法制與行政以推動相關活動**

透過專責單位或人員推動原住民族終身教育與家庭教育業務，督導地方政府將終身教育及家庭教育等納入年度計畫以推展業務。

#### **(一) 家庭教育**

補助地方政府推展原住民族家庭教育相關活動，106 年度參與之原住民族



民眾約 1 萬 2,260 人次。

## **(二) 終身教育**

本部自 97 年起，依據高齡者學習特性，以「在地老化」、「就地學習」理念為主，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結合在地組織，逐年於轄屬鄉鎮市區設置樂齡學習中心，提供 55 歲以上國民多元學習課程。截至 106 年已設置 補助 52 個原住民族地區樂齡學習中心，占全國 55 個原住民族地區 94.5%，在原住民族地區運用現有資源及人力，將中心資源、講師，拓展至所在地以外之村里與部落，讓老年人可以就地學習。

### **二、推動差異性的城鄉家庭教育活動**

#### **(一) 進行都會區及原鄉原住民族家庭教育需求之調查**

已於 105 年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都會區及原鄉原住民族家庭教育需求調查」案，計畫之執行取向為運用大型資料庫進行具代表性之資料分析，已將初步分析結果提至 106 年 8 月 16 及 11 月 17 日 2 場「原住民族家庭教育焦點座談」會議，邀集相關專家學者就原住民族家庭教育之關鍵議題進行討論，並擬定具體執行策略及規劃。

#### **(二) 補助原住民族團體辦理原住民族家庭教育等活動**

補助民間團體推展原住民族終身教育、家庭教育相關活動計畫，提供原住民族多元學習機會，至 106 年度計補助 12 案。

### **三、深化原住民族社會教育與終身學習之推動**

#### **(一) 辦理原住民族終身教育及家庭教育研討會或成果發表會**

1. 配合原民會將親職教育課程納入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10 大學程之一，並透過年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之評鑑暨其獎勵措施，強化部落大學之教學、教材，另透過舉辦行政研習會，提供相關業務承辦人交流之管道。
2. 於 106 年 10 月 20 日辦理 105 年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原住民族家庭教育方案計畫成果發表會，俾利家庭教育專業成長交流；於 106 年 11 月 17 日辦理 106 年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原住民族家庭教育方案計畫說明會，會議上針對家庭教育方案執行評估、家庭教育服務學習方案與原住民族文化等進行說明、討論。

## **(二)補助部落大學研發課程教材及辦理公共議題論壇**

106 年本部配合原民會共同補助全國 15 所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計畫經費，原民會已將「研發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課程教材」及「促進部大及原住民發展，探討原住民公共議題」納入 106 年度申請補助計畫之特色加值型指標。

## **(三)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輔導暨評鑑工作**

本部配合原民會於 106 年 11 月 21 日至 12 月 20 日辦理「106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評鑑」。

## **(四)鼓勵社教機構、教育性質基金會等辦理原住民族終身教育與社會教育活動**

1. 依據「教育部補助教育基金會終身學習圈及永續經營實施要點」及「教育部補助所屬社教機構推展終身教育實施要點」規劃辦理原住民終身學習活動。
2. 106 年度補助東元科技文教基金會提出「原住民族教育學習圈」計畫，共計有 14 個文教基金會及民間團體參與，執行 24 項計畫。
3. 106 年續補助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等社教機構規劃辦理原住民終身學習活動，共計執行 5 項計畫。

## **(五)推動族語文字化工作，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教育相關活動**

1. 辦理 106 年度族語文學獎活動，活動內容包含後續族語文學研習，屬跨年度計畫活動，作品徵件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於 107 年 1 至 2 閱期間辦理審查，3 月頒獎典禮及後續研習推廣事宜。
2. 配合全國語文競賽整體活動期程，已於 106 年 6 月完成公布 14 族 42 語，計 504 篇族語文章，11 月 25 日至 27 日辦理競賽。
3. 持續維護《臺灣原住民族語言歷史文化大辭典》，建置《原住民族事典》、「原住民族語維基百科」(第 1 期計畫期程至 106 年 12 月)，透過詞條創作及詞條翻譯，達到族語活化目的，並結合維基百科全書之「全球性多語言百科全書協作計畫」，將原住民族各族語言推展至國際舞臺，落實族語書面化政策。

## **(六)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原住民族語文教育相關推展活動**

106 年度完成補助縣市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語文推廣相關活動，縣市政府

補助 8 案；民間團體補助 10 案，計 18 案。

#### **四、規劃推動原住民族青年發展**

為了解及分析目前國內青年(含原住民青年)職涯發展、職場體驗、創業意圖與經驗等，以作為我國青年政策規劃之參考，於 106 年 8 月委託辦理「青年職涯發展趨勢研究」(期程自 106 年 8 月至 107 年 6 月)。

#### **五、創造原住民族數位機會**

- (一) 依據行政院核定之「普及偏鄉數位應用推動計畫(105-108)」，辦理原住民族地區數位機會中心，並與原民會規劃部落圖書資訊站課程開設合作事宜，提升部落民眾數位應用能力。
- (二) 106 年原住民族地區數位機會中心辦理成果:完成 20 個數位機會中心營運、管理及輔導工作；開設資訊應用課程 209 班，上課時數 1,259 小時，培訓人數 2,829 人；民眾使用設備人數 3 萬 9,092 人次，辦理宣傳與成果推廣活動 98 場；學童課後照顧時數計 9,663 小時，受惠學童累計達 2,344 人。

### **壹拾壹、推廣原住民族體育與衛生教育**

#### **一、推動原住民族體育人才培育**

##### **(一)充實原住民族地區體育發展重點學校運動場地及設施設備**

補助原住民族地區學校計 54 校修整建與新建運動場地及購置體育器材設備經費。

##### **(二)推動培育優秀原住民族運動人才計畫**

- 1. 106 年度培育 120 位優秀原住民族運動人才。
- 2. 本計畫內含八大子計畫，其中亦針對選手進行輔導訪視及相關運動科學檢測，106 年訪視及運科檢測情形如下：
  - (1) 訪視計畫內選手計 220 人次。
  - (2) 辦理運動科學檢測計 550 人次。

##### **(三)推動原住民族地區學校專任教練輔導工作**

推動原住民族地區學校專任教練輔導工作，輔導 24 位專任教練。

#### **(四) 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原住民族體育相關活動**

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原住民族體育相關活動計 20 件。

### **二、推廣原住民族衛生教育**

#### **(一) 提供原住民族衛生教育業務人員相關教育訓練**

於 106 年 10 月 11 至 12 日及 11 月 7 至 8 日分南北兩區辦理國教署所轄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衛生組長會議(含原住民重點學校)。

#### **(二) 督導原住民族地區學校推動衛生教育、藥物濫用及菸酒檳榔防制教育活動**

1. 督導原住民族地區學校衛生教育經費之執行與運用，並協助地方進用護理人員。
2. 106 年度補助原住民重點學校健康中心計 77 校；依各縣市所申請學校廚房設施設備計畫辦理補助，106 年依補助要點審查核定補助原住民重點學校達 82 校；原住民地區非使用自來水學校已辦理飲用水監測計 34 校。
3. 本部於 106 年 1 月 11 日函送 106 年辦理「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講」活動實施計畫，請各單位配合規劃原住民族地區、偏鄉地區、具藥物濫用個案或前年度未申請辦理等學校優先辦理。
4. 學校辦理菸酒檳榔防制宣導 2 萬 6,285 場次。

#### **(三) 督導補助國民中小學原住民學生營養午餐費用之執行成效**

106 年度補助國民中小學原住民學生營養午餐費用計 5 萬 2,186 人次。

#### **(四) 善用「學生健康資訊系統」**

於學生健康資訊系統增列原住民身分欄位，俾利原住民學生健康資料統計。

### **壹拾貳、落實原住民學生學習與生活輔導**

#### **一、推動設置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 **(一) 鼓勵並補助大專校院設置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與原民會共同鼓勵並補助大專校院設置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挹注原資中心所需資源，俾協助大專校院推動原住民族學生生活、課業等輔導工作；本部

106 年共補助 85 校原資中心業務費，相較 105 年 46 校，成長幅度達 84.78%。

## **(二)推動大專校院區域夥伴聯盟**

自 106 年成立北、中、南、東 4 區及專科學校等 5 個大專校院區域原資中心(分別由輔仁大學、國立暨南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及慈濟科技大學負責)，建立區域內學校聯繫、資源分享平臺，提供諮詢及經驗交流。

## **二、強化各級學校學生輔導工作**

### **(一)加強中小學原住民學生中輟輔導**

- 1.105 學年度原住民學生中輟復學率為 80.16%、尚輟率為 0.161%、占中輟生比率為 14.63%。
- 2.為督導及補助地方政府或結合民間團體推動原住民中輟生輔導各項工作及活動，補助臺中市等 11 個地方政府、14 所學校及 3 個民間團體辦理原住民學生輔導、預防中輟及強化復學輔導就讀、原住民及單親(失親)家庭中輟生輔導等活動。
- 3.強化措施：擬定「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復學輔導強化策略」，並督導縣(市)政府教育局(處)督促學校，針對不同輟學原因之原住民中輟生採取不同輔導或復學就讀措施；透過「106 年度全國中輟預防業務傳承研討會暨表揚大會」，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注意原住民學生中輟情形，並引進資源與規劃因應策略；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審酌需求，結合社區資源，認輔適應困難、有中輟之虞或中輟復學之原住民學生提報 107 年辦理中輟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工作實施計畫，本部國教署將優先予以補助。

### **(二)發掘原住民學生特殊潛能、輔導適性發展**

106 年度辦理原住民學生青年領袖研習營初階 2 梯次、中階 1 梯次，高階 1 梯次，以及國際交流 1 梯次。

### **(三)鼓勵大專校院辦理原住民學生輔導**

1. 辦理技專校院原住民學生課業及生活輔導，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17 校，輔導人數合計達 6,978 人次。
2. 透過「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協助學校建立學生(含原住民)生(職)涯輔導機制(包括選課輔導、生活適應、教學助理、預警及輔導機制、建立生涯(學

習) 歷程檔案、職涯探索、生涯規劃等), 並辦理學生生(職)涯輔導活動或課程, 以強化學生學習成效, 具備就業競爭力。

3. 透過「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補助計畫」(簡稱起飛計畫), 得針對原住民族學生, 依其學習需求及學校資源, 提出學習輔導計畫, 透過課業輔導、實習機會、職涯規劃、就業媒合等, 建立完整學習輔導措施, 以提高原住民族學生學習成果, 自 104 學年度起補助 47 校共同推動, 協助弱勢學生課業輔導共計 11 萬 1,418 人次, 業提升大專校院學習輔導機制。

#### **(四)補助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

105 學年度補助一般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 受惠人次為 1 萬 5,551 人, 補助金額約 3.25 億元; 補助技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 受惠人次為 2 萬 5,606 人, 補助金額約 4.54 億元。

#### **(五)建置整合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所需資訊網路平臺**

整合原住民學生所需相關助學、考試、交流、就業等政府資源, 建置教育部原力網, 於 105 年 1 月 1 日正式啟用, 另原力網 APP 亦於 3 月 31 日完成上架; 106 年持續辦理網站維運事宜。

#### **(六)加強相關教育人員研習**

1. 辦理師資及行政人員對原住民學生輔導知能研習

106 年已納入 5 區區域原資中心工作事項, 共計辦理 10 場次。

2. 鼓勵專業輔導人員增進對原住民族文化之理解

106 年 8 月 24 日假淡江大學辦理「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輔導-孩子, 你的部落在哪裡?」研習乙場次, 計有 110 人次參加。

#### **(七)優先補助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人數達 100 人以上學校之專業輔導人力**

查原住民學生人數達 100 人以上之學校(105 學年度計有 104 校), 其中 92 校向本部申請 106 年度專業輔導人力補助計畫案, 通過補助者計有 89 校, 補助校數比率達 85.58%, 申請通過校數達 96.74%。

#### **(八)鼓勵各大專校院進行原住民籍專業輔導人員之培育**

依原民會建議之需求學門領域, 鼓勵大專校院於繁星推薦、個人申請等升學

管道踴躍提供輔導相關系所外加名額，以利原住民人才培育，106 學年度核定心理類輔導相關學系外加名額 133 名。

## **壹拾參、 促進原住民族教育研究與國際交流**

### **一、鼓勵大專校院推動原住民族學術與研究**

鼓勵大專校院設立「臺灣原住民族學」之教學與研究單位，以發展原住民族知識與文化之教育研究，於 106 年 1 月 12 至 13 日「106 年度全國大專校院校長會議」加強宣導。

### **二、推動原住民學生國際交流活動**

#### **(一)鼓勵學校申請學海系列獎補助計畫辦理原住民學生國際交流**

106 年 12 月 13、14 及 15 日於北、中、南區各辦理 1 場學海計畫補助要點說明會，會中已加強宣導各大專校院選送原住民學生赴國外研修或實習，以促進國際交流。

#### **(二)補助原住民族青年國際參與及交流行動**

106 年計補助 17 名原住民青年自主提案赴海外參與國際行動，了解國際間推動部落文化情形，並展現臺灣原住民族文化軟實力。

### **三、促進原住民學生留學深造**

#### **(一)定期檢討原住民留學學門，精進原住民公費留學管道及機會**

1. 公費留學委員會研議公費留學考試應考學門及研究領域，達到均衡人文社科類及理工生醫類學門之多元發展，配合國家多元發展需求，提供原住民考生廣泛報考領域選擇以及公平報考機會。
2. 107 年公費留學考試所定學門除配合政策需求進行調整，業於 106 年下半年函送相關單位提供學門需求，以供研議 107 年學門之參據。

#### **(二)定期辦理原住民學生公費留學考試，提供原住民學生公費留學**

1. 原住民公費留學之選送，係依據教育部公費留學委員會每年訂定之公費留學考試簡章辦理。
2. 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公告 106 年公費留學考試錄取名單，共錄取 115 名，

其中錄取 13 名原住民生。

### **(三)補助原住民公費生出國前語文訓練費用**

1. 依公費留學考試原住民考生注意事項規定，補助原住民出國前之語文訓練費用，最長 1 年，研習費用由本部補助所需費用之 80%(補助最高上限為 2 萬元)。
2. 106 年補助 2 名原住民公費生出國前之語文訓練費用。

### **(四)強化原住民留學生關懷機制，辦理出國留學經驗分享**

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公告公費生錄取名單後，106 年 3 月 27 日辦理「105 年公費留學考試錄取生研習會」，對錄取之原住民公費生，積極輔導赴國外留學，使其能順利出國留學並適應留學生活。